

【政策解读】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

什么是“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

“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由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与德国亥姆霍兹联合会合作实施，每年选派新近获得博士学位的优秀青年科研人员赴德国亥姆霍兹联合会下属的研究所开展博士后研究工作，为期2年。

德国亥姆霍兹联合会（Helmholtz Association of German Research Centres）是德国最大的科学机构，旗下有18个研究中心。亥姆霍兹联合会的研究侧重于人类社会发展、科学技术进步和经济可持续竞争力等方面，包括环境、能源、信息技术、健康、生命、预防自然灾害以及空间科学等。为进一步加强与中国的合作，亥姆霍兹联合会在中国成立了北京代表处。

“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资助人数有多少？

2022年计划资助30人。

“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的资助经费是怎样的？

中方资助每人30万元人民币，德方按月资助每人1500欧元。资助经费可用于支付获选人员生活津贴、健康和意外伤害保险和差旅费用。

2022年度“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的申报条件是什么？

- 1、年龄不超过35周岁，政治素养良好，思想品德端正，身体健康。
- 2、申请人应为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或未进站的应届博士毕业生和在职教学科研人员（一般应博士毕业3年以内）。
- 3、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申报须经设站单位和合作导师同意；未进站的申请人须依托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设站单位申报，可先行申报，获选后再办理博士后进站手续；在职身份的博士后研究人员还须其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同意。
- 4、具备良好的英语或德语能力。
- 5、能保证全职在德国工作至少20个月。
- 6、符合德方提供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岗位需求和申报要求。
- 7、此前未获得过博士后国（境）外交流项目或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资助。

【政策解读】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

申报“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的流程是怎样的？

全国博管会每年2月份左右发布项目指南（具体可关注人事处通知），按照项目指南操作即可。

2022年度“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的申请流程：

申报时间：2022年3月1日—4月30日。具体申报启动时间视项目岗位发布时间而定。

申报流程：

1.公布岗位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公布本年度“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在德国的博士后研究岗位。岗位信息于3月1日前发布，在“中国博士后网站”和申报系统中均可查阅。

2.个人申请

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网站，进入中国博士后网上办公系统，在“国（境）外交流项目”中选择“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进行申报。申报时须查看申报岗位详情，并按提示要求填写相关申报信息、上传相关证明材料。

3.博士后设站单位审核、推荐

设站单位须在4月30日前，完成网上全部申请和证明材料的审核提交。

4.遴选

经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进行资格复核及初选后，由德方组织遴选。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拟于7月公布获选结果。



点击此处或扫码

查看2022年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项目指南



2022年项目指南

合肥研究院欢迎您的申报!